

证券代码：605377

证券简称：华旺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4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7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15日通过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钭正良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投资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提升企业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后续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含）；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70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9日